

证券代码：831099

证券简称：维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周转，公司拟向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正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 2,000 万元委托贷款业务，业务期限为 11 个月，还本付息方式为按月付息，到期还本，担保方式为信用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正鑫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业务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周转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决议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